

东莞市石龙镇中山东社区居民委员会购买社工项目（二次）采购需求征求意见稿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龙镇中山东社区居民委员会购买社工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HX2025QY0007A

采购服务需求如下：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服务期	最高限价（元）
社工服务	1项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876,225.00

1. 人员配置及职责：

依据行业法律法规等政策规定或服务项目内容及指标，科学合理配置社会工作专业人员数量。

①购买服务中包含社会工作专业人员

购买的社工应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获得助理级社工师或中、高级社工师资格证书；或为社会工作专业本科应届毕业生。

②数量及任职要求

本项目计划配备 5 名全职工作人员，并由供应商提供 1 名兼职专业督导人员。其中包括：1 名中心主任（取得社会工作师中、高级资格证书）；3 名一线社工（取得助理社会工作师或以上资格证书，或社会工作专业毕业），有工作经验 1 年或以上；1 名社工助理。所有工作人员必须精通普通话和粤语。督导人员须为具备东莞市认可的督导资质的人员。同时，项目所配备社工人员需尊重服务对象的自决权、隐私权、知情权，保护其利益，接纳服务对象；能运用专业方法和技巧，为服务对象的解决实际问题，为采购人相关工作出谋划策；热爱社工服务工作，具有社会责任感和敬业精神，遵守职业操守及采购人的管理制度。

2. 服务内容

（1）基础领域服务

①老年人领域服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决策部署，推进全

国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根据长者需求为社区老年人搭建参与社会活动平台，在重点围绕“家庭保健”和“养老照护”两个版块服务内容，着力打造特色鲜明、群众热爱的老年人领域服务内容，开展休闲娱乐、艺术审美、智能生活、老人防骗等方面活动及教育，丰富社区老年人业余生活，增加老人活动量，促进交流，提升保健意识和防骗意识。同时发挥社区老年骨干的积极作用，提供平台让老人能够发挥自身优势服务社区，满足老年人社会参与需求。

②儿童青少年服务

中山东社区休闲娱乐设施相对缺乏，大多数儿童青少年的生活是学校——家庭两点一线，但青少年儿童精力旺盛，对于参与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有着强烈的期望，因此中心通过游戏体验营等形式提升青少年与他人交流合作方面的能力，主要是以兴趣为媒介，将青少年的兴趣与能力建设相结合，在丰富青少年课余生活的同时提升青少年的自尊感；针对青少年自我认知、朋辈交流、社区融入等方面处境的不足，引导青少年提升自尊感及解决问题的能力；在青少年自我保护知识缺乏、自我保护意识不足、辖区安全隐患较多等问题，提升青少年的自我保护知识和意识，为青少年营造一个相对安全的成长环境，在各类活动开展的同时，结合青少年的实际需求与情况还需要开展不同类型的个案辅导服务，促进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减轻家长们的负担，真正做到家长放心、孩子舒心，让我们的服务深入居民各青少年的生活中。

③妇女家庭领域服务

家庭是社区的主体，妇女幼儿作为家庭中的相对弱势群体，要构建和谐社区，首先要从家庭做起。社区家庭服务需要结合广大社区妇女家庭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中山东社区为农转居社区，文明和谐的社区家庭环境是大家共同的追求。因此，中心将以“家庭文化”、“科学育儿”两大版块内容开展服务活动，关注个人成长同时，亦重视家庭的成长与发展。通过开展服务活动为社区妇女家庭带来技能培训、健康服务、文体服务，提升亲子家庭沟通互动，改善家庭关系，提升育儿技巧与教育理念，丰富社区妇女家庭文娱生活，引导社区女性及儿童共同娱乐、共同成长，促进社区家庭邻里关系和睦，推动文明家庭及和谐社区创建。

④残疾人领域服务

中山东社区有的残疾人，大部分是肢体、精神及肢体残疾。为避免外界遭受社会歧视问题，残疾人群体在遇到社会交往支持和融入社会生活方面问题时不能自行应对处理等特殊

性，残疾人群体日常生活方式单调，除了和家人聊天或附近走动外，没什么消遣方式，甚至很多残疾人家里连电视、收音机等娱乐设备都没有，日常生活可以说一成不变。为满足残障人士弱势群体的精神需求，增强社会支持力度。社工主要开展系列关怀服务活动，在过年春节、端午节、中秋节及助残日等组织热心居民或志愿者去探访残疾人家庭，特别是当家属没时间照顾的时候，社工能够组织志愿者上门提供“喘息服务”，营造守望相助的社区氛围。

⑤ 志愿者领域服务

志愿者是社工的伙伴与同行者，是社区服务的践行者，他们用行动弘扬正能量，默默影响着居民的言行，营造了邻里互助的良好氛围。目前中山东社区登记注册志愿者 1200 余人，但活跃志愿者相对较少，为更好地实现“五社联动”，发挥中心的资源平台作用，亦满足志愿者和社区社会组织社区参与治理和能力提升需求，发挥志愿者在社区治理的作用。第一通过志愿者宣传招募培训，让更多居民加入志愿者队伍参与志愿活动，进一步扩大志愿者服务队、提升志愿者综合素质；第二进一步拓展志愿者参与平台渠道，组织关怀助老敬老、周末学堂兴趣辅导等，提供公益展示平台，传递邻里守望精神；第三定期开展团建交流、年度总结表彰等，提升志愿服务积极性和荣誉感。进一步提升志愿服务队伍和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自治共治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提升参与社区治理工作的能力，实现共治共享。

（2）特色专项服务

① “青”力相助——中山东社区关爱长者实践志愿服务

项目通过青年志愿者的参与，建立一个关爱长者的社区服务网络，以关注长者健康、丰富长者文化生活、关爱长者服务队伍的建设等三个方面，提高对长者的关注和关爱，为长者提供更全面的支持。

② “一米的世界”中山东社区儿童友好型社区建设项目

项目旨在结合手工（木工坊）、色彩（彩绘）、声音（儿童友好议题）三大元素，以儿童一米高度的触觉、视觉、听觉为出发点，结合中山东社区的特色元素，开设木工、彩绘、儿童友好议题，推动儿童参与社区环境建设，激发儿童参与热情。

③ “莞邑时光·友邻童伴”中山东社区随迁子女融合计划

项目旨通过“文化适应体验”、“社区活动参与”、“心理健康支持”、“社会关系建立”四大方面，计划为 600 人随迁儿童开展服务，缓解随迁儿童的社区融入所遇到的种种问题，促进个体发展的同时，增强其对石龙的归属感以及责任感。

（3）常规性便民服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	------	------

1	“儿童友好”周末能力提升服务	针对社区一到六年级的小学生，整合中心功能室资源和社会兴趣培训资料，同时培育青少年志愿服务队伍，为青少年提供一个相对安全的学习与提升环境，缓解儿童青少年在学习上的困难和双职工家长对孩子学业的焦虑，同时协助青少年养成正确的学习习惯、交友行为以及培育个人兴趣爱好，打造社区学校。
2	“流动社工室”社区入户（走访）服务	从“流动”的必要性入手，因地制宜，缩小服务距离的比例尺，以“流动”的成效为导向，回应需求，让走访入户架起特殊群体服务的桥梁。联动医务、警务、网格等资源，结合入户探访、上门义诊、防骗宣传等，开展日常探访服务、慢性病健康管理服务、防骗宣传等服务，提高社区群众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疾病的认识，提高其对慢性病预防和治疗的健康管理意识以及学习防骗知识、提升预防诈骗、保存财产安全的防范意识。
3	社区妇女素质能力提升培训服务	结合社区居民休闲娱乐和身体保健的需要，开展广场舞、健康操常规活动，通过舞蹈练习与修炼，注重改善社区居民的身体体质，引导社区居民群众积极向上，减轻社区职工（尤其是女职工）心理压力，展现女性风采，提升个人素质能力，促进身心健康发展。
4	节日主题性活动	结合传统文化节日开展社区文化活动，丰富居民群众和外来人口的社区生活，以传统文化活动为契机，促进社区邻里、流动人员、街坊之间交流互动，增强对社区的归属感。

3. 劳动条件：成交供应商应与项目职工建立劳动关系，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支付项目职工工资、交纳相关的社会保险金等费用。

4. 服务产出数量与质量

序号	服务类型	拟定每年服务量
1	社区调研方案	1 份
2	社区调研报告	1 份
3	年度服务方案	1 份
4	社区走访、居民家访	100 次
5	更新/新建居民建档	60 个
6	咨询服务	80 次
7	个案辅导	5 个
8	小组活动	5 个
9	社区活动 (含志愿者活动)	30 个
10	组织志愿者服务时长	220 小时
11	协助注册莞爱志愿	60 人
12	协助建立/完善社区服务队伍 数量	2 支
13	服务通讯	4 篇
14	配合用人单位完成行政工作	根据甲方、丙方实际情况 需要和要求开展工作

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付款方式：

①合同费用按季度结算。双方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下季度第一个月的 5 号前

向采购人提供上季度服务情况统计表，由采购人进行核对。经双方核对无误后，成交供应商及时将工资待遇开支单据及服务管理费发票提供给采购人，并向采购人申请支付上个季度服务费用，采购人在收到符合要求的全部请款资料及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

②合同结束且经采购人组织第三方机构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实施最终评估考核并出具评估考核结果后 1 个月内，采购人根据评估考核结果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最后一个季度剩余的合同金额。

【注：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请款申请及所需的材料。如果成交供应商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 验收要求：

①为保证社工服务质量，规范服务行为，成交供应商与服务单位共同制定服务计划，并按服务计划完成本包组服务内容。采购人、服务单位双方有权对社会组织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如发现成交供应商存有不合理、不完善事项或服务质量问题，采购人、服务单位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改正。同时，采购人、相关服务单位有权对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并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采纳。如成交供应商不予改正、不按采购人、服务单位要求进行改正或不予采纳有关单位提出的建议意见的，采购人、服务单位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已付款项，不予支付剩余款项，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②成交供应商应与社工签订合法的劳动合同。成交供应商通过定期走访、服务抽查、绩效考核等方式对社工工作进行评估，以推进岗位社工服务达到协议标准。

③成交供应商负责社工日常管理、教育、培训、考核，以促进社工业务能力的不断提升。

④采购人、服务单位有权督促成交供应商社工在合同期内按质按量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标，以及对服务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量化考核。

8. **报价要求：**报价应包含完成合同履行期限内的所有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差旅费、社保费、保险费、工具费、服务费、各种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9. 供应商以往承接的社工服务项目在社会工作发展综合评估中，应至少获得合格等级评估。

10. 供应商需在接到采购人的服务通知后及时响应，解决采购人的关于本项目的合理需求。

11. 供应商应获得过市级以上政府部门颁发的社会组织等级评估证书。